驻马店市中医院采购项目需求确认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驻马店市中医院2024年救护车车辆报废处置项目 |
| 项目技术参数、商务要求 | 1、技术要求：  （1）处置标的为待报废救护车2辆，最低报废处置回收费用为：1300元，竞价人报价不能低于最低处置费用，否则为无效竞价。  （2）报名审核通过后医院将组织现场查看了解车辆状况。本次处置的车辆已不能行驶，回收公司应负责将待报废的救护车拖运至拆解场地，产生的拖车费等相关费用由回收公司承担。  （3）参与回收的公司对此次报废车辆，须完全按照正规报废流程进行车辆报废，并承诺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救护车的回收工作。中标单位须在缴款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救护车的回收工作，并向医院提供《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》和《机动车注销证明书》等必要文件，并协助院方完善报废车辆下户手续。如若违约，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由报废公司自行承担。  （4）拆除、搬运时需遵照我院工作人员的安排，不得损坏院内其它设备设施，如有损坏须按价赔偿。  2、商务要求：竞价成交后，买受人须于成交之日起 3 日内，向我院财务全额付清报废处置残值回收成交款。 |